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温福高铁WFZJZQ-3标项目经理部交通船等租赁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温福高铁WFZJZQ-3标项目经理部交通船租赁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温福高铁WFZJZQ-3标项目经理部交通船租赁采购项目。

1.2 采购方案编号：SCFA00000078263。

1.3 采购人：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4 采购代理机构：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温福高铁WFZJZQ-3标项目经理部。

1.5 采购项目资金：自筹资金100%。

1.6 采购项目概况：新建线路全长302.7km，其中浙江省境内98.88km，福建省境内203.82km，设车站11座，分别为温州东、瑞安东平阳、苍南、福鼎西、柘荣、福安南、宁德、罗源、连江、福州南站，其中并站5座，利用既有1座，新建5座。新建线路所4处，分别为杜岙线路所、星海线路所、斗山线路所、山亭线路所。同步建设杭温高铁联络线，线路起自杭温高铁长源村线路所向南引出，上跨杭温高铁后折向东南绕避中雁荡风景名胜区核心区域，再向南依次跨越乐清港支线、杭深铁路及沿海高铁与既有乐清站共广场设乐清站（杭温场）出站后经北白象镇城区西侧，与沿海高铁并行跨越甌江，终于温州东站，新建线路长度33.541km，新设车站2座，为乐清站（杭温场）、温州东站（杭温场）。本标段为WFZJZQ-3标，主要施工内容为温福正线DK13+300.30~DK16+224.53，桥梁长度2.92km，杭温高铁联络线HWLDK024+791.407~HWLDK027+715.907，桥梁长度2.92km。主要包括甌江公铁大桥合建段桥梁、公路南引桥及灵昆岛匝道桥、公路接线路基，以及标段范围内的桥梁附属结构、四电接口、无砟轨道及轨道精调等。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1艘交通船4个月。

2.2 交货期：2026年02月01日。

2.3 交货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灵昆街道温福高铁3标项目施工水域。

2.4 设备主要技术性能指标：交通船1艘（≥7座）。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 (1) 资质要求：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
- (2) 财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有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
- (3) 业绩要求：投标人应具备租赁类似设备的能力和业绩。
- (4)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情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5) 其他要求: 无。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 已列入黑名单,且未解除限制期限;
- (4) 其他: 无。

4. 供应商报名

4.1 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 11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交招采网”(网址: <https://zjzcw.iccec.cn>) 进行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

4.2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采购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采购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参与询比采购。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采购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参与询比采购。

未注册“中交招采网”的单位需先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参与询比采购。

5. 供应商报价

5.1 报价结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7日14时00分。

5.2 供应商应在报价结束时间前,登录“中交招采网”进行线上报价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5.3 电子采购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由线上电子报价表及附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报价表与附件内容冲突时,以线上电子报价表的数据为准。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 与报价结束时间相同。

6.2 开标地点: 本次采购在“中交招采网”平台线上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交招采网上发布。

8.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9. 合同主要条款

9.1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为当月计量金额的 80 %。租金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足额的当期结算设备租赁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向甲方提供在当地税务(枞阳县汤沟镇税务局)预缴完税凭证否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设备租金。

9.2 履约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保证金金额： / ；

保证金形式： 现金、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等电子保函； 其他形式： / 。

10. 成交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说明

为进一步提升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质量，优化运营流程，保障双方合作更加顺畅高效，对参与我司采购活动并成功中标的供应商分档收取服务费。具体费用以中标通知书中同步生成的服务费订单为准，订单将通过“中交招采网”（网址：<https://zjzcw.iccec.cn>）发送，发送后10天内需完成费用缴纳。缴费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联系4006765885中标服务费请按7咨询。

10.1 收费标准

按照包件分档进行收费，收费标准按以下中标金额进行收取：

- (1) 在100万元（含）至2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100元；
- (2) 在200万元（含）至10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500元；
- (3) 在1000万元（含）至30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1000元；
- (4) 在3000万元（含）至1亿元之间的，每次收取3000元；
- (5) 在1亿元（含）以上的，每次收取5000元。

10.2 支付流程

- (1) 通知推送：中标结果发布后，系统自动推送缴费通知（含应缴金额及支付链接）；
- (2) 费用查询：供应商登录“中交招采网-服务管理”模块查看待支付费用；
- (3) 在线支付：支持对公银行转账或在线支付，支付成功后生成电子凭证；

(4) 发票开具：支付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系统自动生成“技术服务费”电子发票，供应商可在“中交招采网-服务管理 - 发票下载”模块获取。

11.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名称： 纪委办公室

举报电话： 0553-8356676

举报邮箱： jliweiban2010@sina.cn

12. 其他

 无 。

13.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1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联 系 人： 张宪玉

电 话： 18747853759

电子邮件： 18747853759@qq.com